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公告

- (1) 就派發末期股息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及**
(2) 有關滬股通投資者、港股通投資者末期股息分配事宜

就派發末期股息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0日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公告。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獲股東審議批准。本公司將向股東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350元(含稅)現金末期股息(「末期股息」)。

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並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相關的匯率釐定為人民幣1.00元相等於1.0977港元，為末期股息宣佈當日(即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因此，H股股東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3842港元(含稅)。

本公司將由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至7月2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H股股東對末期股息所應享有之權利。為確保有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H股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派發末期股息，對於本公司A股股東和H股股東，股權登記日均為2024年7月22日(星期一)；對於本公司A股股東，除息日和末期股息派發日為2024年7月23日(星期二)；對於本公司H股股東，除息日為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末期股息派發日為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

有關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就末期股息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和個人所得稅的安排，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之通函。

向滬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對於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滬股通投資者**」)，其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現金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A股股東一致。

向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1) 向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事宜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的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末期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2) 向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事宜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的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末期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和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和根

中國·北京
2024年7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戴和根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王立新先生(總裁、執行董事)、倪真先生(執行董事)、郟烈陽先生(非執行董事)、馬傳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立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解國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錢偉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